

债券简称：15 江油债、PR 江油债	债券代码：1580214.IB、127047.SH
债券简称：19 江油 01	债券代码：151260.SH
债券简称：19 江油 02	债券代码：162014.SH
债券简称：20 江油 01	债券代码：175159.SH
债券简称：20 江油 02	债券代码：167782.SH
债券简称：21 江油 02	债券代码：178847.SH
债券简称：21 江油鸿飞债 、21 江油债	债券代码：2180519.IB、184186.SH

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

2021年12月31日，江油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《江油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的通知》（江国资办【2021】364号）文件，委派林永学同志任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，免去罗长华同志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职务。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，选举王浩为公司董事会成员。

本次变更前，我公司董事会 6 人，董事会成员为金泓、刘虎、罗长华、张军、陈朝贵、王永波。

本次变更后，我公司董事会 7 人，董事会成员为金泓、刘虎、林永学、张军、王浩、陈朝贵、王永波。

（二）变更人员信息

本次新增 2 名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林永学，男，汉族，1972 年 2 月生，四川简阳人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工程师。曾任江油市自来水公司副总工程师，江油鸿飞集团水务分公司党支部委员、副经理，江油鸿飞集团公司工程安装维修分公司支部书记、经理，江油鸿飞集团公司公交分公司党委委员兼公交分公司经理，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。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任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。

王浩，男，汉族，1984 年 10 月生，四川江油市人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，2008 年 5 月参加工作。曾任江油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技术员，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综合部文秘，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。现任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及综合部副经理。

本次董事会成员变动已完成工商变更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。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、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上述人员变动为我公司正常人事调整，对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。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效力，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我公司、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油鸿飞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5日



